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QDII)A(人民币份额))基金 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 2024年5月9日

送出日期: 2024年5月10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QDII)	基金代码	007360
下属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QDII)A(人民币份额)	下属基金代码	007360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无	境外托管人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06-05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祁广东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06-05
		证券从业日期	2009-08-03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有权终止基金合同，该事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中短期美元债券，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求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境外市场，投资范围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

交易的优先股；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债券型及货币型公募基金；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与固定收益、信用、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中短期美元债券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所指的中短期美元债券是指剩余期限不超过3年（含）、以美元计价的债券。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根据对相关国家或地区政治因素、经济因素等的综合分析，进行国别/地区配置；通过久期配置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个券精选策略进行债券投资，投资于信用评级为投资级的债券的资产不低于债券资产的80%；通过分析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制定和调整资产配置策略，当银行存款或可转让存单具有较高投资价值时，可适当提高投资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摩根大通1-3年全球投资级美元债总回报指数（J.P. Morgan Global Aggregate US IG 1-3 Total Return Index）（按照估值汇率折算）收益率×90%+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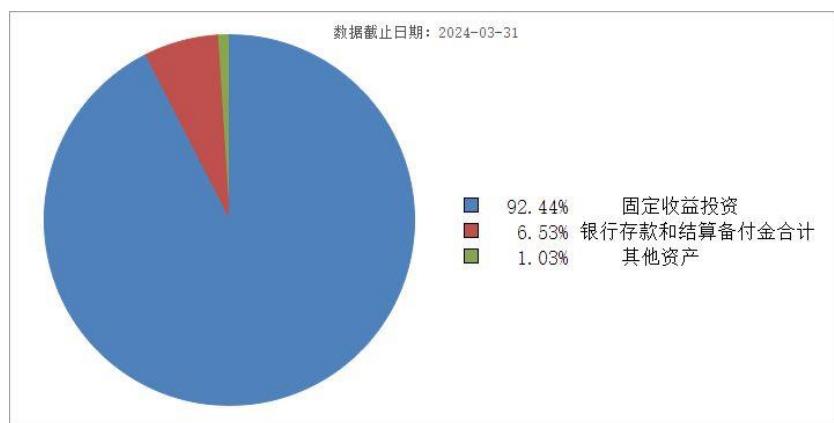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投资境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国家/地区风险等境外投资面临的特有风险。

注：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区域配置图表

本基金2024年3月31日未持有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 收费)	0 元 ≤ M < 100 万元	0.50%	非特定投资群体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20%	非特定投资群体
	M ≥ 500 万元	按笔收取, 1000 元/笔	非特定投资群体
	0 元 ≤ M < 100 万元	0.05%	特定投资群体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02%	特定投资群体
	M ≥ 500 万元	按笔收取, 1000 元/笔	特定投资群体
赎回费	0 天 < N ≤ 6 天	1.50%	
	7 天 ≤ N ≤ 89 天	0.10%	
	N ≥ 90 天	0.00%	

注：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50%
托管费	0.15%
其他费用	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详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1）投资境外市场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国家或地区风险、境外证券市场交易规则的风险、交易结算风险、政府管制风险、政治风险、监管风险、法律及税务风险、会计制度风险、引入境外托管人的相关风险等；（2）投资工具的相关风险，主要包括投资于债券的风险（含资产配置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估值风险等）、投资于衍生品的风险、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参与证券借贷/正回购/逆回购的风险等；（3）流动性风险，主要包括投资标的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综合运用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可能对投资者带来的风险等；（4）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5）其他风险，主要包括管理风险、操作风险、会计核算风险、开通外币认、申赎的风险、基金合同直接终止的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第三方风险等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881808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